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11月30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送达全体董事。会议于2021年12月3日在公司十楼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全体董事参加了会议并进行了会议表决。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尹洪卫先生主持，公司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会议以书面记名投票的方式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

因公司参股子公司北京本农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农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南本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湖南本农”）的业务发展需要，本农科技及湖南本农（以下简称“债务人”）拟向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20,000万元的融资。对于前述融资事项，本农科技现有股东择机选取以下方式之一为债务人提供担保，同时债务人为担保方提供全额反担保。

方案一：本农科技现有全体股东拟按各自持有本农科技的股权比例有限为债务人提供担保；

方案二：本农科技现控股股东四川银创产融资本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银创产融资本”）或四川银创产融资本的控股股东四川省旅游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四川旅投集团”）为债务人提供全额担保，本农科技除控股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拟按其各自持有本农科技的股权比例有限为担保方提供反担保。

因此，公司按持有本农科技19%的股权比例有限，为前述融资事项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担保或反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3,800万元，担保或反担保期限不超过

十二个月，具体以实际签订的合同为准。

本次对外担保额度预计事项是为支持本农业科技及其控股子公司湖南本农的业务发展需要而安排，公司按持有本农业科技19%的股权比例为限，对本农业科技及湖南本农对外不超过20,000万元的融资提供担保或反担保，总额累计不超过3,800万元，担保或反担保期限不超过十二个月，担保或反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控制范围之内，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广大投资者利益的情形。

该议案经出席会议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同意并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同意。独立董事、保荐机构发表了同意意见。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于公司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2021-122）详见同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二、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子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的议案》。

为完善子公司德马吉国际展览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德马吉”）激励机制，进一步提高员工的积极性、创造性，促进德马吉业绩持续增长，在提升德马吉价值的同时为员工带来增值利益，实现员工与德马吉共同发展，公司董事会同意德马吉通过增资扩股的方式实施员工持股计划。

员工持股计划授予价格将根据德马吉2020年经审计的每1元注册资本对应的账面净资产确定。增资后，员工持股计划的参加对象将持有德马吉股份比例不超过23%，对应的注册资本不超过1,493.51万元。员工持股计划完成后，德马吉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

三、会议以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公司董事会拟定于2021年12月21日（周二）以现场与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2021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岭南生态文旅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12月4日